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期限延长 6 个月，即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22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止。除延长回购期限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延长后的股份回购实施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及回购进展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以下简称“《回购方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 A 股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的资金额度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2.27 元/股（含 62.27 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5）。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相关条款，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4.18 元/股（含 44.18 元/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 2022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详见《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于 2022 年 4 月 7 日、2022 年 5 月 6 日、2022 年 6 月 2 日、2022 年 7 月 2 日、2022 年 8 月 2 日分别

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详见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235,847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50,159,955 股的 0.3081%，最高成交价为 32.2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4.23 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 90,325,011.88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的具体说明

公司根据资金情况，计划分阶段实施回购。受定期报告、分红派息业务窗口期及公司资金安排计划等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适当延缓了本次回购方案的开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拟继续实施回购方案，将股份回购的实施期限延长 6 个月，即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22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止。

除延长回购期限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延长后的股份回购实施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会议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是结合公司回购实际情况对股份回购期限进行的调整，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

四、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及市场情况持续推进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568
债券代码：127046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公告编号：2022-059

2.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